

##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月4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，董事叶劲枫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,004,823股公司股份；高级管理人员曾杼女士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711,004股公司股份。

截至2020年4月30日，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，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及上述股东于2020年4月30日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》，现将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的减持情况

#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(元/股)	减持股数(股)	减持比例(%)
叶劲枫	-	-	-	0	0.0000
曾杼	-	-	-	0	0.0000

##### 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叶劲枫	4,019,294	0.22	4,019,294	0.22
曾杼	2,844,017	0.16	2,844,017	0.16

##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公司董事叶劲枫先生、高级管理人员曾杼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

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公司董事叶劲枫先生、高级管理人员曾杼女士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，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叶劲枫先生、曾杼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叶劲枫先生、曾杼女士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